

07年司法考试继承法考点精析：法定继承的概念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2/2021_2022_07_E5_B9_B4_E5_8F_B8_E6_B3_c36_202966.htm 一、考点说明 法定继承的

概念 二、理论分析 法定继承是指继承人范围、继承顺序、遗产分配原则等，均按法律规定进行的继承方式。 三、例题解析 [例题]甲为某机关干部，因夫妻关系不和，便于1995年与妻子乙分居，恰好在此时，甲以前的恋人丙因配偶过世，来与甲同居。1997年，甲因心脏病发作死亡，留下遗产5万元考试大原创，甲没有子女，对该5万元，乙和丙都主张继承，那么，应当由谁继承？（） A. 乙作为甲的妻子，应当由乙来继承 B. 丙从1995年开始和甲同居，形成了事实夫妻关系，应当由丙来继承遗产 C. 甲和丙仅仅是同居关系，不是婚姻关系，所以，不享有继承权 D. 甲和乙虽然已经分居，但是，夫妻关系没有改变，没有丧失继承权 [答案]ACD [解析]本案涉及配偶继承权问题，配偶是出于合法婚姻关系中的夫妻之相互间的称谓。《婚姻法》和《继承法》规定，夫妻有相互继承遗产的权利，因此，配偶是法定的继承人，但是只有存在合法婚姻关系的夫妻，才能享有配偶继承权，如果男女双方系非法同居关系、重婚等非法的两性关系，不具有婚姻效力，双方当事考试大原创人之间不具有配偶身份，不享有配偶继承权。本案中，甲和乙虽然已经分居，但是，婚姻关系并没有解除，乙仍然是甲的妻子，仍然是第一顺序继承人，在本案中，也是唯一的继承人，所以，答案A、D正确，甲和丙之间仅仅为同居关系，不存在法律上的夫妻关系，也不存在事实上的夫妻关系，丙没有权利继承。所以答案C正确，B错

误。因此，甲的遗产由乙继承。[注意]（1）法定继承有以下特征：①继承人范围法定。凡未丧失继承权的继承人，都按法定继承顺序，参加继承关系。②继承人的继承顺序法定。继承人与被继承人的亲属关系有近远之分，由此决定了各自所处继承顺序的不同，法律规定了不同近亲属身份继承人的不同继承顺序，第一顺序继承人比第二顺序的继承人有优先继承权，任何人不得违法越序。③遗产分配原则法定。《继承法》具体规定了法定继承中遗产分配的原则，任何人不得违反这些规定，任意多分遗产或不让其他人分得遗产。④调整法定继承的继承法的法律规范属于强行规范。（2）法定继承的适用范围。根据《继承法》第27条和其他有关规定的精神，法定继承在下列条件下方能适用。法定继承适用于没有遗嘱、遗嘱无效或部分无效的各种情形。①被继承人生前没有与他人订立遗赠扶养协议，也没有设立合法有效的遗嘱；②被继承人或（遗赠人）虽然立有遗嘱，但遗嘱继承人放弃继承或者受遗赠人放弃受遗赠；③遗嘱继承人丧失继承权；④遗嘱继承人、受遗赠人先于遗嘱人死亡；⑤遗嘱无效部分所涉及的财产；⑥遗嘱未处分的遗产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